

2024 年度兰考县公安局部门预算

2024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兰考县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兰考县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024 年度兰考县公安局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兰考县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全县公安工作的有关规定，分析、研究全县社会治安状况，指挥、决策、部署全县公安工作。

(二) 负责与境内外敌对势力、敌对分子作斗争；协助县委、政府处置影响稳定、影响全县安全和社会治安的事件和问题。

(三) 分析、研究社会治安状况，为省公安厅和县委、县政府提供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和对策。

(四) 负责全县公安民警队伍的管理和教育工作及执法活动。

(五) 依法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维护交通次序。

(六) 组织指挥、侦破处置重大案件、重大治安灾害事故。

(七) 负责全县范围内刑事案件和法律规定的应有公安机关管辖的经济案件的侦查工作。

(八) 依法处置危害社会治安次序行为、依法管理全县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品、特种行业和出入境工作。

(九)负责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的正规化和管理工作。

(十)指导全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及重要安全警卫工作。

(十一)指导全县武警工作。

(十二)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三)法律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兰考县公安局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兰考县公安局，无二级预算单位。

兰考县公安局部门内设机构57个，包括办公室、政工室、指挥室、情指联勤中心、国保大队、交通管理大队、法制大队、督察大队、控告申诉大队、网安大队、经侦大队、刑警大队、巡警大队、警犬大队、治安管理大队、反恐大队、警务服务中心、办案中心、看守所、拘留所等科室及22个派出所。

第二部分

兰考县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公安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15723.79 万元，支出总计 15723.79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613.22 万元，下降 22.68%。主要原因：按要求压缩经费。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公安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15723.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5723.7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公安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15723.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66.91 万元，占 52.58%；项目支出 7456.88 万元，占 47.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兰考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5723.7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4613.22 万元，下降 15.25%，主要原因：人按要求压缩经费；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兰考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23.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4585.13 万元，占 92.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41.11 万元，占 5.35%；卫生健康(类)支出 297.55 万元，占 1.8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兰考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8266.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705.71 万元，占 69.02%；公用经费支出 2561.2 万元，占 30.98%。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8.5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两年均无因公出国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 8.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部门机构运转经费

兰考县公安局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2561.2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包含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维修费、设备购置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472.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752.8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7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我局共组织对36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1484.47万元。2024年，兰考县公安局预算项目均按照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2024年我局拟组织对26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7456.88万元。我部门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11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8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3辆；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5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5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2024年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1项，主要是：提前告知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项目1557万元；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